

第二章

1 - 11 頭一件神蹟（變水為酒）

A、約翰福音的神蹟，都含着屬靈意義，要特別留心，神蹟（SIGN）亦譯作「兆頭」或「象徵」。

B、讀經要認識一原則，即聖經中頭一次出現的事之屬靈原則，是包括以後類似之事的原則。

C、變水為酒是主耶穌所行頭一個神蹟（二：11），包括以後出現之神蹟的原則。

1. 「第三日」（1）

(1)「第三日」是主耶穌復活的日子（第一章是講主耶穌是羔羊、受死）。

(2)主在復活裏來到人間。

2. 「在加利利」（1）

(1)人所輕看之地（約七：52）。

(2)主來到卑微之地。

3. 「迦拿」（1）

(1)迦拿的字義是「蘆葦」，象徵脆弱的人。

(2)主來到脆弱的人間。

4. 「娶親」（1）

——結婚象徵人生（生活中心）。

5. 「筵席」（1）

——婚筵是說出人生的快樂。

6. 「耶穌的母親在那裏」（1）

——先提耶穌的母親，意即她擺在首要地位。

7. 「耶穌和他的門徒也被請」(2)

——主耶穌被擺在次要的地位。

8. 「酒用盡了」(3)

(1)喜樂停了。

(2)人的生命會結束。

(3)虛空、羞恥、艱苦的局面。

9. 「耶穌的母親對他說：他們沒有酒了。」(3)

(1)人出頭。

(2)人支配主。

10. 「母親(原文是婦人)，我與你有什麼相干？」(4)

(1)主不要人出頭。

(2)主不要人的意見主張。

11. 「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」(4)

(1)主受父神引導支配。

(2)主不敢自己作主。

(3)主的忍耐等候。

12. 「……他告訴你們甚麼，你們就作甚麼。」(5)

(1)人俯伏下來。

(2)讓耶穌作主。

(3)受主支配管理，照主吩咐行動。

13. 「六口石缸」(6)

(1)六是受造的數目。

(2)石缸是指人的天然(石)。

14. 「缸倒滿了水」(7)

——人的天然裏都是死亡(死水)。

15. 「現在可以舀出來」(8)

——舀水是指着聖靈所作復活的工作（主復活必震動）。

16. 「水變的酒」（9）

(1) 人的死亡變成生命（羅八：11）。

(2) 由死亡（水）得生命（酒）。

(3) 生命吞滅死亡。

(4) 痛苦變喜樂。

(5) 羞恥變榮耀。

(6) 轉憂為喜、轉悲為樂。

17. 「把好酒留到如今」（10）

——人滿足了。

18. 「頭一件神蹟」（11）

(1) 神蹟的開始。

(2) 主是獨行奇事的神。

19. 「顯出他的榮耀」（11）

——神得榮耀。

20. 「門徒就信他了」（11）

——神的榮耀叫人信。

12 耶穌下迦百農

1. 「這事以後」

——指主變水為酒，得優越地位之後。

2. 「耶穌與他的母親弟兄和門徒」

——主擺在首要的地位，尊主為大。

13 - 22 主耶穌潔淨聖殿

(一)殿裏賣牛、羊、鴿子，兌換銀錢（13-14）

1. 「……殿裏有賣牛、羊、鴿子的。」（13-14）
 - (1)外來的客人不必牽牛羊，可在殿裏買較為方便。
 - (2)不出代價的事奉。
 - (3)殿豫表教會（二：21）或信徒（林前六：19）。
 - (4)賣牛羊鴿子作生意，豫表世界侵入教會。
2. 「有兌換銀錢的人」（14）
 - (1)外幣可在殿中兌換銀子，由大祭司取利是不義的。
 - (2)豫表罪惡侵入教會。

(二)耶穌潔淨聖殿（15-17）

1. 「耶穌……把牛羊都趕出殿去。」（15）

——基督聖潔的衝擊力。

 - (1)基督是聖潔（林前一：30）。
 - (2)基督聖潔的衝擊力，把不聖（世界）驅逐，潔淨教會或聖徒。
2. 「倒出兌換銀錢之人的銀錢，推翻他們的桌子。」（15）

——基督公義的衝擊力。

 - (1)基督是義（林前一：30）。
 - (2)基督公義的衝擊力，把不義（罪惡）驅逐，潔淨教會或聖徒。
3. 「把這些東西拿去」（16）
 - (1)教會是聖潔無瑕疵。
 - (2)基督是教會的內容、真體，要除去代替品。
4. 「不要將我父的殿當作買賣的地方」（16）

(1)神的殿（教會），不許基督以外（瑪門）有地位。

(2)教會是要聖徒犧牲、供應之處，並非得利、利用之處。

5. 「為你的殿心裏焦急，如同火燒。」（17）

(1)耶穌以父的事為念。

(2)充滿基督的靈。

(3)火熱的靈（羅十二：11）。

(≡)耶穌以殿象徵祂的身體（18-22）

1. 「你們拆毀這殿」（19）

——指着基督的身體被釘。

2. 「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」（19）

(1)主第三天復活。

(2)藉十字架（死而復活）建造教會。

3. 「以他的身體為殿」（21）

(1)聖殿象徵基督的身體。

(2)基督的身體即教會（弗一：23）。

4. 「門徒就想起他說過這話，便信了聖經和耶穌所說的。」（22）

(1)主的話應驗兌現，叫我們產生信心。

(2)主的話應驗兌現，也叫我們相信聖經。

23-25 主不信託不經過十字架的人

(一)只因神蹟信主的人不可靠（23-24）

1. 「許多人看見他所行的神蹟，就信了他的名。」（23）

(1)神蹟叫人相信主。

(2)故此主應許用神蹟隨着，證實所傳的道（可十六：20）。

2. 「耶穌卻不將自己交託他們」（24）

- (1)停在相信神蹟階段者不可靠。
- (2)主不將重大的使命託付他們。
- (3)主也不將自己交託他們。

(二)人不經過十字架工作不可靠（24-25）

1. 「因為他知道萬人」（24）

——主知道人的天然靠不住。

2. 「用不着誰見證人怎樣」（25）

- (1)主不聽人對別人的評估。
- (2)主不聽對別人所說之長短。

3. 「因他知道人心裏所存的」（25）

- (1)主看透人的天然（心所存的）不可靠。
- (2)人的天然必須經過十字架工作，才成為可靠。